

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5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2016]2439 号）核准，神力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 8.7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6,310.00 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用总额 3,701.6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2,608.33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全部到位，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 6212 号《验资报告》。

（二）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04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8,614.3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与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经开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广化支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经开区支行	86701138012010000005519	1.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广化支行	1105020919002157886	18,613.20
合计		18,614.3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经核查，审计机构认为：

神力股份 2016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神力股份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神力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0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08.33		本年度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电机定转子冲片和铁芯生产基地项目	否	18,608.33	18,608.33	18,608.33	0	0	-18,608.33	0%	2018/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	4,000	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608.33	22,608.33	22,608.33	4,000	4,000	-18,608.33	17.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129.5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